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3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德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黄德凯、杨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

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以上监事均为连任，不存在监事变动情况。在第二届监事上任之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履行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18 日